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更高水平更高质量做好节能降碳工作的意见

(2026年4月11日)

节能降碳是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的重要抓手,是维护国家能源安全、促进产业提质升级的重要支撑。为更高水平、更高质量做好节能降碳工作,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四中全会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统筹发展和安全,一以贯之坚持节约优先方针,把节能降碳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各方面,更高水平、更高质量做好节能降碳工作,坚决遏制能源消费总量不合理增长,持续提升能源资源产出效率,从源头有效减少碳排放,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提供有力保障。

二、协同推进节能降碳与绿色转型

(一)统筹节能降碳与产业优化升级。加强节能降碳与产业规划、产能调控等政策衔接协同,强化节能降碳激励约束和标准提升引领,持续降低产业对能源的依赖。大力推广节能低碳、清洁生产技术装备和产品,积极推行市场化节能降碳服务,支持运用数智技术、绿色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有力有效管控高耗能高排放项目,依法有序推进落后低效产能和工艺设备出清,协同化解重点产业结构性矛盾。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大力发展绿色低碳产业,积极培育有利于节能降碳的新产业、新业态。推进零碳园区建设,发展以绿色能源制造绿色产品的“以绿制绿”模式。

(二)统筹节能降碳与能源绿色转型。处理好节能降碳和能源安全的关系,科学调控能源消费总量,严格控制化石能源消费,深入推进减煤控油,强化新增用煤用油需求管理,积极推进存量燃煤锅炉、工业窑炉等用煤设备清洁替代,有序推进散煤替代,推动煤炭消费和石油消费逐步达峰。合理控制煤电装机规模和发电量,大力发展非化石能源和新型储能,加快建设新型电力系统,科学布局抽水蓄能,创新发展绿色直连、智能微电网等业态,促进绿色电力消纳,推动新增清洁能源发电量逐步覆盖全社会新增用电需求。提高能源生产效率,推广化石能源高效开采技术装备,加强煤电节能降碳改造、灵活性改造等,合理确定煤电调度和调峰深度,持续提升风光发电效率和储能装置能量转化效率,稳步降低电网综合线损率。

三、大力推进重点领域节能降碳

(三)强化工业节能降碳。全面提升钢铁、有色、石化、化工、建材等重点行业能效水平,聚焦生产工艺、主要工序、重点设备

等深入实施节能降碳诊断,组织实施一批工业节能降碳工程。深化工业园区节能降碳,推动供热、制冷等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加强企业间能量交换与梯级利用,支持钢化联产、炼化集成等跨行业耦合提效,开展生态工业园区建设,推进园区能源系统整体优化和资源集约循环利用。

(四)加强建筑节能降碳。严格新建建筑节能绩效管理,优化建筑节能设计,推动超低能耗建筑规模化发展,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结合老旧小区改造、清洁取暖等工作,积极推进既有建筑节能降碳改造,加强建筑运行节能降碳管理。建立建筑节能等级制度。优化建筑节能结构,有序推进建筑光伏一体化建设,因地制宜推进余热资源和非化石能源供热替代。深入推进供热计量改革,有序顺供热价格,支持老化供热管网等设施更新改造和供热系统智能化升级,着力提升供热各环节能源利用效率。

(五)推进交通运输节能降碳。大力发展铁路、水路运输,持续提升公路运输效率和绿色化水平,提高民航空管运行效率,积极发展多式联运。持续推进绿色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交通场站、高速公路等设施绿色智能化水平,健全充换电站、岸电等设施网络。建设零碳运输走廊。推广节能低碳运输工具,合理优化车辆能耗限值要求,积极发展电动(氢能)重型卡车和绿色燃料船舶,支持清洁低碳燃料掺混替代。

(六)加快数字基础设施节能降碳。推进算力、通信基站和机房等基础设施节能降碳改造,推动设备选型、制冷架构、机柜功率密度、系统智能运行策略等优化升级,持续提高单位算力能效和单位信息流量能效。加强算力基础设施项目评估论证和源头把关,严格电能利用效率等能效指标准入管理,提高可再生能源消费和余热资源回收利用水平,支持发展绿色低碳、集约循环的算力设施。

(七)深化公共机构节能降碳。推进公共机构建筑围护结构、供热、制冷、照明等设施节能降碳改造,推广节能费用托管等合同能源管理模式,持续降低单位建筑面积能耗和碳排放。加强公共机构能耗定额管理,完善节约能源资源信息管理。深入开展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建设,全面建设节约型机关。

四、进一步加强节能降碳监督管理

(八)严格节能降碳审查评价。切实发挥能效、碳排放、技术等标准牵引作用,加强项目能耗、煤耗和碳排放等综合审查评价,新(改、扩)建高耗能高排放工业项目在纳入国家规划布局以及履行审批、核准、备案手续时应制定碳排放量或减量置换方案,落实情况作为碳排放评价重要内容。动态调整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权限。定期开展节能降碳制度执行情况监督评估,对节能降碳指标严重滞

后、审查评价能力不足的地区,依法依规调整或暂停其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权限,实施项目缓批限批。

(九)加强重点用能和碳排放单位管理。建立健全重点用能和碳排放单位节能降碳管理档案,探索建立能效、碳排放披露和分级制度,全面提升管理精细化水平。强化重点用能和碳排放单位年度能源利用状况报告、碳排放清单等报送审查,督促按规定实施能源审计,严格执行能源和碳排放计量器具配备、信息系统建设等制度。鼓励节能降碳自愿承诺。

(十)强化节能降碳全流程监管。常态化开展煤炭、石油、电力等能源消费相关指标跟踪监测,加强同类型地区指标对比分析,对目标进展滞后、指标不合理增长及时提醒预警,视情精准采取调控措施。加强对重点用能和碳排放单位执行节能降碳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情况的监督检查,定期对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意见落实情况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强化结果运用。加强节能降碳监督检查与综合行政执法、特种设备监察、生态环境综合执法等的衔接协同,探索开展部门联合执法,提升执法效能。加强各级政府节能降碳管理和监察执法能力建设,鼓励地方依托专业力量、信息化手段等辅助提升监管效能。

五、强化节能降碳工作支撑保障

(十一)健全法律法规。强化节能降碳工作统筹,加快修改节约能源法。修改颁布可再生能源法。做好民用建筑节能条例、公共机构节能条例等行政法规修订工作,完善节能监察、能效标识等规章。修订发布重点用能和碳排放单位管理办法。

(十二)完善标准标识体系。结合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求,产业发展需求和科技进步实际,加快完善重点行业能耗和碳排放限额、重点用能产品设备能效等标准,逐步提高指标要求。围绕新领域、新业态制定实施一批节能降碳国家标准,持续完善能源和碳排放计量、监测、认证等配套标准。夯实标准制定修订数据基础,加强标准实施评估反馈。完善绿色产品认证与标识体系,强化能效标识管理和应用实施,建立产品碳标识认证制度。

(十三)强化政策支撑。在综合考虑能耗、环保绩效水平的基础上研究完善工业重点领域差别化电价政策,优化居民阶梯电价制度,健全分时电价机制。完善实施高耗能产品出口调控政策。发挥政府投资带动作用,统筹运用现有资金渠道对符合条件的节能降碳项目予以支持。深入实施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制度,鼓励各类市场主体提高节能产品采购标准和比重。充分发挥节能降碳市场机制作用,落实好有利于节能降碳的税收优惠政策,引导金融机构围绕重点领域节能降碳需求提供多元化金融服务。研究设立国家低碳转型基金,支持传统产业和资源富集地区绿色转型。

(十四)加强技术创新应用。聚焦高效节能装备、智慧用能、重点行业节能降碳等领域,培育一批科技创新平台基地,加大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支持力度,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完善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支持骨干企业牵头组建重大节能低碳技术创新联合体,打造一批企业技术中心等,加快节能锅炉、永磁电机、高效制冷、绿色照明、高温热泵等先进适用装备推广应用。

(十五)提升基础工作能力。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优化能源管理、节能降碳领域相关学科专业设置和人才评价体系,完善相关职业标准,深化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强化政府部门、执法机构、企业事业单位等节能降碳相关人员专业能力培训。更好发挥行业协会作用,加强重点行业和领域节能降碳能力建设。完善国家和省级地区能源和碳排放年报、快报制度,健全煤炭等能源统计制度。

六、加强组织实施

(十六)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区各部门要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加强统筹协调,注重系统施策,结合实际抓好本意见贯彻落实。各级领导干部要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扎实推进本地区本领域节能降碳工作。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对本行政区域节能降碳工作负总责,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责任。国家发展改革委要认真履行碳达峰碳中和统筹协调职责和节能主管部门职责,加强工作谋划和推进落实,强化跟踪评估和督促指导,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将节能降碳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纳入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各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国有企业特别是中央企业要加强节能降碳示范引领。国家机关、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要扎实推进本单位本领域节能降碳工作。重大事项及时按程序向党中央、国务院请示报告。

(十七)实施全民行动。持续开展全国生态日、全国节能宣传周、全国低碳日等活动,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和消费方式,切实增强全社会节能降碳内生动力。广大党员要以身作则,切实崇尚和践行节能降碳。畅通社会监督渠道,积极宣传节能降碳先进典型和经验做法,加大违法用能和能源浪费行为曝光力度。

(十八)强化国际合作。深化节能降碳领域国际对话和务实合作,拓展对话合作渠道,积极参与引领国际治理,大力宣传中国绿色转型成效。借鉴国际先进经验,加强节能降碳技术合作,支持节能低碳产品贸易,鼓励节能降碳服务企业走出去。积极参与节能降碳国际标准制定修订,推动节能降碳标准、标识国际互认。

(新华社北京4月22日电)

第十三批在韩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遗骸回国



4月22日,在沈阳桃仙国际机场,礼兵将志愿军烈士遗骸棺槨从专机护送至棺槨停放区。4月22日上午,第十三批在韩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遗骸由中国空军运-20B从韩国接回辽宁沈阳。12位志愿军烈士英灵及146件遗物回到祖国怀抱。

新华社记者 李钢 摄

特写:声声如诉 英雄回家

4月22日12时许,沈阳抗美援朝烈士陵园门前。志愿军老兵南启祥的手里紧紧握着一只军号,静静等待战友们“回家”。

随着运送第十三批在韩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遗骸的车队越来越近,南启祥颤巍巍站起,右手紧攥军号,身体绷如满弓,昂首仰天。熟悉的号声再次响起,一如既往,高亢、激昂,久久回荡在陵园上空。

70多年前,南启祥曾在抗美援朝战场上担任司号员。每次号声一响,战友们就发起冲锋。一声声高亢激昂的冲锋号,是战场上最响亮的指令,也是他一生难以忘却的声音。

“只要我还能动,我就会来,来为归国战友吹响迎接的号角。”南启祥说。

2014年至今,我国以国家最高礼遇连续十三年迎回在韩志愿军烈士遗骸。这是跨越时空的深切铭记,是国家对英雄的最高尊崇。

当车队缓缓驶入陵园,当烈士棺槨安放于地宫,另一项细致而庄重的工作也随之展开。

“每年在韩志愿军烈士遗骸回到陵园后,我们都会对遗物进行整理、归档。”沈阳抗美援朝烈士陵园文物保管陈列部工作人员孟德畅说,经常有一些遗物,让人心头一酸。那是一把口琴。

那是一把口琴。与其他一些锈蚀严重的遗物不

同,它保存相对完好,只带着浅浅的锈痕。“可以想象,当年它的主人曾多么爱惜这把口琴,一定是珍藏在口袋里。”孟德畅说,她不知道口琴的主人是谁,也不知道他会在何时吹响。但她总会忍不住去想——

也许是个年轻的战士。战壕里的战士们围坐在一起,他从贴身的口袋里摸出这小小的口琴,吹起一首家乡小调。琴声不大,却清亮亮,溜进大家的耳朵里,让人想起中秋团圆的满月、故乡泥土的清香、丰收稻田的金黄……

陵园纪念馆的展柜中,这把口琴旁边还静卧着一只小铜号,号管早已锈迹斑斑,管口处也出现了破洞。

孟德畅说,与吹响冲锋号的军号不同,小铜号携带方便,声音嘹亮,可以在战场上灵活使用。尤其当通讯设备受损后,小铜号可以快速传达指令与信号,减少不必要的损失。“我们不知道它属于谁,但它的主人,一定在硝烟中浴血奋战,是一位无畏的战士。”

军号声激昂,铜号声清脆,口琴声悠扬……此时此刻,三种声音仿佛穿越时空,在春天里,汇成了同一句话:欢迎回家。

(新华社沈阳4月22日电 新华社记者 于也童 武江民)

共青团中央等15部门联合发文 深化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

新华社北京4月22日电(记者 王明玉)记者4月22日从共青团中央获悉,近日,共青团中央、中央网信办、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等15部门联合印发意见,对深化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助力建设现代化人民城市作出部署。

据了解,意见进一步丰富发展了青年发展型城市的理念内涵,围绕推动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聚焦中心工作大局,激发青年创造活力、增强城市创新动能,提升青年生活品质、焕新城市宜居空间,鼓励青年率先行动,助推城市绿色发展,

引导青年向上向善、塑造城市人文气质,支持青年有序参与、提高城市治理水平等方面,提出18项举措。

意见指出,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是人民城市理念的具体实践,要把促进青年发展全面融入城市工作全过程、各领域,系统优化青年“进得来、留得住、住得安、能成业”的发展环境,在城市规划、建设、治理中统筹谋划青年政策,在城市生产、生活、生态中有机关合青年需求,在城市改革、发展、稳定中充分发挥青年作用。

涉及新就业群体

司法部发布一批行政复议典型案例

新华社北京4月21日电(记者 齐琪)记者4月21日从司法部获悉,为进一步强化行政复议在新就业形态监管与民生保障上的治理效能,司法部发布

2026年新就业形态监管与民生保障行政复议典型案例,体现行政复议机关坚持“复议为民”,精准运用纠错、调解等方式化解行政争议,全力维护和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据介绍,典型案例厘清法定标准,有效推动新业态劳动者权益保护。在“缪某不服江苏省某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不予确认职业伤害行政复议案”中,行政复

议机关将外卖送餐员返程等待接单期间发生伤害亦纳入职业伤害保障范畴,有效破解外卖送餐员等新业态劳动者职业伤害认定难题。

大力扶持新业态高质量发展离不开必要的执法监管。在“罗某某不服甘肃省某区城乡发展局行政处罚行政复议案”中,行政复议机关进一步明确顺风车与网约车之

间的不同性质,解决了共享出行新业态监管“一刀切”的执法问题。在“某公司不服黑龙江省某市交通运输局行政处罚行政复议案”中,行政复议机构进一步明确网约车跨区域经营监管依据的适用标准,推动行政机关对法律适用偏差进行纠正,提升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同时,行政复议机关充分发挥便民为

民优势作用,推动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得到正确实施,实质化解相关争议。在“李某不服四川省某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行

政给付行政复议案”中,行政复议机关推动行政机关依法保障因工伤导致死亡职工家属应当享有的工伤保险待遇。在“罗某不服云南省某市医疗保障局未核准生育保险待遇行政复议案”中,行政复议机构联动相关职能部门进一步明晰案涉法律条文的立法原意,有效解决群众生育保险报销的实际困难。

2026 菏泽人民广场

五一惠民消费文化展

暨公益相亲大会

指导单位: 菏泽市商务局、菏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菏泽市城市管理局

主办单位: 菏泽日报社

宣传媒体: 菏泽日报、牡丹晚报及其微信、微博、今日头条等新闻号、山河新闻App、中国菏泽网、抖音、直播、户外等各大主流强势媒体。

时间: 2026年5月1—5日

公益相亲活动时间为: 5月1日下午3点半到7点

地点: 菏泽人民广场(人民路曹州牡丹园东门对过)

招商范围

汽车、电动自行车、家电家居

图书、食品、游玩等

致敬劳动者

诚寻冠名协办单位

招商电话: 15965665219 18905308202

寻编热线: 19005402160